

永安市大湖镇人民政府 201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公开是监督的前提和基础。实行政务公开，既要重视对外公开，又要加强内部监督制约机制，使二者上下衔接，内外呼应，促使政府依法行政。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建立，不仅仅展示了我镇经济发展现状和强而有力的发展势头，而且进一步促进了我镇农村经济及社会各项事业的快速发展与进步。现将我镇政府信息公开近一年来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，本报告由大湖镇党政办公室编制，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联系：大湖镇党政办公室（永安市大湖镇石林路 007 号），联系电话：0598-3500440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一年多来我镇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97 条，其中网站公开 56 条。主动公开信息中，机构职能类信息 42 条，内容主要包括：机构职能、机构领导、内设机构、直属机构等。规章文件类信息 49 条，内容主要包括：规范性文件、工作制度等。规划计划类信息 33 条，内容主要包括：专项规划和工作计划等。主要业务工作类信息 7 条，内容主要包括：审批事项、招商引资、利用外资、对外贸易、口岸管理等。统计数据类信息 13 条，内容主要包括：财政预算决算报告、统计年鉴报表等。其他类信息 54 条，内容主要包括：重要会议和活动情况、人事任免、内部管理事项等。

截至目前，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或不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和申请情况；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公众投诉或媒体曝光情况；未发生机关工作人员违法违

纪现象。

二、主要做法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。一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机制。成立了由镇长为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镇党政办公室作为责任部门，落实专门人员明确职责、工作任务和工作要求，负责信息公开的发布等工作，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，形成了“齐抓共管”良好局面，为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坚实的组织保障。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建设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建立健全了信息主动公开制度、信息公开审批制度、依申请受理机制、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、信息公开监督检查制度等制度，完善了信息公开流程，规范了政府信息公开审批表、单位和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、政府信息保密审查表等相关表格样式。建立健全了预公开制度、备案制度、定期与随机公开结合制度、审核制度、评议制度、责任追究制度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从根本上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高效开展。

（二）规范工作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。一是制定了《大湖镇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方案》，编制了《大湖镇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和《大湖镇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，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，制定实施步骤，强化职责分工，保证了信息公开工作的稳步推进和有序开展。二是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。认真对待，严格按照《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制度》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并经组长审核批准后公开信息，确保信息的求真、务实。三是为了便于操作，我

镇根据三明、永安市公开办的要求，制作了政务公开（政府信息公开）标准化建设工作手册，建立并完善了十四项大湖镇政务公开相关制度，为规范运作提供可行依据。

（三）丰富形式，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。一是畅通网络公开渠道。利用永安市政府信息公开网、大湖镇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最大限度地把政策、法规、政务动态及时对外公布。二是设置政务公开栏。本着“规范、明了、方便、实用”的原则，在政府大门两侧各设置一块长4米，高1.5米的政务公开栏，并由专人负责内容更新轮换，方便群众阅览。在政府办公楼内设置一块公开栏，对机关内部政务进行公开。各村均在显眼位置设置村务公开栏，及时进行村务公开。三是印发材料和召开会议。通过印发致村民的一封信或召开有关会议等形式及时公开政务信息，如村级换届、森林防火、新农村建设等情况，及时取得了广大村民的支持和理解。今年来，我镇政务公开已落实21次，村务公开落实90次，印发宣传材料15000多份。（四）强化督查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落到实处。一是加大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督查力度。组织专门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不够完善的单位部门进行多次培训、现场督查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二是坚持开展办理承诺制度。通过召开座谈会、发放征求意见卡、电话询问等方式，充分听取社会各界对政务公开及政府工作的意见，对提出的建议和问题，实行限期办理和整改。

三、存在问题

一是专业技能比较缺乏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业务量大，而现有人员专技力量薄弱，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我镇政府信息

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二是公开内容不够深化。表现在部分需公开的信息内容不够具体，社会关注度高、公共利益大的信息量不够。

四、下步打算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。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，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，加大工作力度，变被动为主动，变不积极为积极，认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并逐步扩大公开范围，深化公开内容。

（二）加强业务培训。做好我镇网站管理人员和信息发布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，提高他们的专业技能，确保依托信息化和电子政务平台公开政府信息。

（三）加大监督检查力度。建立健全监督机制，逐步规范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严格目标考核，积极解决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中遇到的问题，保证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

附件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附表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附表

指标名称	计量单位	2012 年度	历年累计
主动公开文件数	条	56	252
其中：1、政府网站公开数	条	56	153
2、政府公报公开数	条	0	0
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总数	条	0	0
其中：1、当面申请数	条	0	0
2、网上申请数	条	0	0
3、信函申请数	条	0	0
对申请的答复总数	条	0	0
其中：1、同意公开答复数	条	0	0
2、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条	0	0
3、不予公开答复数	条	0	0
4、其他类型答复数	条	0	0
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减免金额	元	0	0
行政复议数	件	0	0
行政诉讼数	件	0	0
接受行政申诉、举报数	件	0	0